省道S111中山段（洪奇沥大桥-中山港大桥段）改建工程项目主线用地供地入库测绘服务邀请函

各相关单位：

我司计划以随机抽取的方式选取省道S111中山段（洪奇沥大桥-中山港大桥段）改建工程项目主线用地供地入库测绘服务单位，现邀请贵单位参与投标。

一、一般要求：

收到邀请函后，请于2021年12月3日上午10：00前书面回复我司是否参与。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定为2021年12月6日上午10:00，投标文件必须在上述时间前递交至：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密封后由投标文件签字本人直接送达。

询价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东区起湾道竹苑广场3楼

邮政编码：528403

联系人：陈小姐 88360939

三、项目法人：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四、项目名称：省道S111中山段（洪奇沥大桥-中山港大桥段）改建工程项目主线用地供地入库测绘服务

五、建设地点：中山市

六、项目简介：

省道S111中山段（洪奇沥大桥-中山港大桥段）改建工程项目，北起于洪奇沥大桥桥头，往南延伸到中山港大道，其中众安大道至中山港大桥段已改造完成，本工程范围为洪奇沥大桥桥头至众安大道路口段。本次服务内容为对省道S111中山段（洪奇沥大桥-中山港大桥段）改建工程项目主线用地进行供地入库测绘服务。

七、投标范围：

1、测绘公路用地1:500现状地形图（测绘范围按批准用地红线外扩20米计算），宗地面积量算，权籍调查表；

2、在中山市自然资源局办理公路用地线入库。

以上服务均按合同具体要求完成。

八、合同名称：省道S111中山段（洪奇沥大桥-中山港大桥段）改建工程项目主线用地供地入库测绘服务合同。

九、合同形式：总价合同。根据《关于规范中山市市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合同价款支付比例问题的通知》（中财建【2020】3号），

本次服务费用将在服务完成且成果审定后一次性支付。

十、投标上限：122484.80元。

十一、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后十五天。

十二、投标保证金额：无。

十三、标前会议：无；标前会议地点：无；

十四、投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

1、投标函；

2、企业资质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3、各项工作费用投标组成；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6、类似项目业绩资料。

以上资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人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十五、投标文件份数及密封：正本1份，副本2份；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密封在一个信封内并加盖密封条及密封章；信封注明本项目名称及截止时间。

十六、投标文件递交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2月6日上午10:00。

十七、开标时间：2021年12月6日上午10:00。

十八、评标原则及方法：参与投标且报价文件符合要求的（具体要求请参照本邀请函第十四点）的单位，将按“随机抽签”的方法进行选取，中选单位作为省道S111中山段（洪奇沥大桥-中山港大桥段）改建工程项目主线用地供地入库测绘服务单位，中标价即中标单位报价为合同价；若只有1家参与投标，则视为流标。

十九、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1、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投标文件未按第十三条规定密封和标记的。

二十、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

1、正、副本份数不满足询价函规定；

2、投标文件递交人不是签字本人；

3、投标文件未按第十三条规定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1.回执

2. 省道S111中山段（洪奇沥大桥-中山港大桥段）改建工程项目主线用地供地入库测绘服务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 月 日